

项目编号：N5100012023000421

四川省老年网络教育栏目建设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中国·四川

采 购 人：四川老年大学

代理机构：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2023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4
竞争性磋商须知附表	4
(一) 总则	6
(二) 磋商文件构成	8
(三) 磋商文件的发布和修改	9
(四)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印制	9
(五) 付款	10
(六) 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10
(七) 验收	10
(八) 质疑投诉	11
第三章 供应商、产品及服务的资格条件和应提供的证明材料	12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14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	17
第六章 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23
格式 1: 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及服务性响应文件封面	23
格式 2: 竞商函	25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6
格式 4: 承诺函	29
格式 5: 商务要求响应表	29
格式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0
格式 7: 报价表	31
格式 8: 技术要求响应表	33
格式 9: 类似业绩一览表	34
格式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35
格式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6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现就四川省老年网络教育栏目建设以竞争性磋商方式实施采购。

一、项目名称和编号

1. 项目名称：四川省老年网络教育栏目建设
2. 项目编号：N5100012023000421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采购金额：215万元。

三、项目简介

本项目为四川省老年网络教育栏目建设采购项目。

（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四、供应商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1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磋商。
 - 6.2 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供应商不能参加本项目磋商采购。
 - 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采购活动。
 - 6.4 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五、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时间：采购文件获取开始日期(2023年4月23日)至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期(2023年4月27日)，每天上午（上午开始时间（0时0分0秒至12时0分0秒），下午12时0分0秒至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响应）管理-未获取采购文件中选择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六、提交响应文件签到截止时间及地点

（一）提交响应文件签到截止时间：2023年5月4日10:00时（北京时间）。

（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成都市青羊区二环路西一段179号天祥广场4栋2101号。

七、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一）磋商开启时间：2023年5月4日10:00时（北京时间）。

（二）磋商地点：成都市青羊区二环路西一段179号天祥广场4栋2101号。

八、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必须于当日提交响应文件签到截止时间前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九、本次磋商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s://zfcg.scsczt.cn/>）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老年大学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28-86128488

十一、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名称：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二环路西一段179号天祥广场4栋2101号

联系人：庄老师

联系电话：028-6198877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本项目总预算：215 万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215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2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p>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3	参加磋商供应商来源	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征集供应商
4	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6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	竞争性磋商采购有效期	响应文件开启之日后 90 天
8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9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相关电子文档（U 盘）1 份。
10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5% 。</p> <p>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p> <p>缴纳说明：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缴纳履约保证金。</p>
11	磋商文件编制及咨询	<p>联系人：庄老师</p> <p>联系电话：028—61988773</p>
12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价格和残疾人福	<p>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p>

	利性单位扣除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实质性要求）	<p>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2、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p> <p>3、参加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p> <p>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p> <p>1、对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 号）对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中实行 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评审。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p> <p>2、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p>
13	响应文件递交	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的代表须为参加磋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并在供应商签到表上签字确认。
14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资质要求，评分办法以及其他采购需求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p>向采购单位提出，并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p> <p>提出质疑时间：报名成功并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p>
15	对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的询问和质疑	<p>受理单位：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庄老师</p> <p>联系电话：028-61988773</p> <p>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二环路西一段 179 号天祥广场 4 栋 2101 号</p> <p>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时间：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p> <p>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时间：为成交结果公告发布次日后七个工作日内。</p> <p>注：采购单位无正当理由不按照依法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在磋商小组会依法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以外确定成交供应商项目的质疑由采购单位受理。</p>
16	评审情况公告	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磋商结果等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17	成交通知书领取方式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方式：成交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联系电话：028-61988773
18	合同编号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份）送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财务科审核。联系电话：028-61988773
20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根据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成交供应商</p>

		<p>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p> <p>收款单位：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工行成都鹭岛支行。</p> <p>银行账号：4402211109000023056</p>
--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四川老年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采购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竞争性磋商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供应商”系指报名成功拟参加和竞争性磋商向采购人提供工程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 竞争性磋商方式

3.1 由采购代理单位组织有关专家和用户代表组成的磋商小组全体向单一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分别进行磋商。

3.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4. 参与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数量规定

4.1 报名供应商不少于 3 家。

5. 磋商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

5.1 供应商参加磋商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

5.2 磋商保证金交款方式：详见须知前附表。

5.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合同编号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1.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磋商保证金延迟退还或者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协商可以延迟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2. 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5.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 (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3) 成交后放弃成交、不领取或者不接收成交通知书的；
- (4)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 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的；
- (7)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6. 磋商有效期

6.1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开启之日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

7. 关系供应商限制

7.1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磋商。

7.2 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供应商不能参加本项目磋商采购。

7.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采购活动。

7.4 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5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 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9.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9.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9.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10. 失信企业报价加成

10.1 对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对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中实行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评审。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10.2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或注明。

11. 知识产权

11.1 参加磋商的产品，必须是合法生产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产品涉及到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必须是已依法获得了该知识产权，不得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问题。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提供产品的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1.2 若投标产品为需要安装软件才能正常工作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正版软件安装使用，不得安装使用盗版软件。

11.3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1.4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1.5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磋商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磋商邀请
- (2) 磋商须知
- (3) 供应商、产品及服务的资格条件和应提供的证明材料
- (4) 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 (5)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
- (6) 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 (7) 合同主要条款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三) 磋商文件的发布和修改

1. 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信函、电子邮件、网站公告提示等其中至少一种书面方式通知所有报名成功的供应商（需要纸质文件的供应商自行到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处领取），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s://zfcg.scsczt.cn/>）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时间。

(四)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印制

1. 本项目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及服务性响应文件，分册装订。**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及服务性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响应文件封面上标注“正本”、“副本”字样，相关**电子文档（U 盘）** 1 份。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

2. 响应文件组成

2.1 资格性响应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第二条。

2.2 技术及服务性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竞商函
- (2) 报价表
-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4)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无可不提供）
- (5) 服务团队人员名单
- (6) 商务要求响应表
- (7) 技术要求响应表
- (8)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注：以上资料均须加盖单位鲜章。

3. 响应文件正本需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在规定签署盖章处逐一签署或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响应文件需逐页编目编码并装订成册。不得使用合页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散落。

5.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

6. 供应商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没有格式要求的，自行编制。

7. 响应文件的递交

7.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密封送达磋商地点。密封袋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2)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供应商印章）。

(3)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8.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付款

详见第四章、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三、商务要求”。

（六）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1.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有）。

2. 合同履行完毕，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如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或未按照规定履行合同，采购人不予退还质量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七）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八）质疑投诉

根据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与采购人签订的委托代理协议，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中有关技术指标、参数和资质要求、以及其他采购需求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或质疑，由采购人按规定作出答复；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书面形式向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询问或质疑，由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按规定作出答复。

第三章 供应商、产品及服务的资格条件和应提供的证明材料

(一)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1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磋商。
 - 6.2 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供应商不能参加本项目磋商采购。
 - 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采购活动。
 - 6.4 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二) 参加磋商应当提供的供应商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证明材料：

(1) 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已完成“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

(3)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两面）；

(4) 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①财务报表可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②也可由供应商自行出具，但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③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

(5) 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新成立的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6) 承诺函；（格式 4）

注：除第 2、6 项要求提供加盖单位鲜章的原件外，其余各项应提供加盖单位鲜章的复印件。

第四章、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老年教育要担负起立德树人的使命任务。通过在省级党媒开设专刊、省级电视频道拍摄播出老年教育专题栏目、在省级网络电视平台开设专区以及在省级移动端开设专区等形式，形成老年教育宣传矩阵，充分展示多年来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老年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引导广大师生深刻认识“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让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安享幸福晚年，加速推进我省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技术服务内容

（一）开设老年网络教育专区

1、分别在电视视频点播平台和移动端视频点播平台搭建“四川老年教育专区”，专区需设置4-6个内容版块，2023年11月30日前根据采购人需求分批次上线内容较成熟的省内优秀老年大学若干所；

2、供应商需提供专区建设方案、方案需包含专区架构、版块设置及上线计划等内容；

★3、供应商需注明搭建“四川老年教育专区”的具体承载平台（包括电视点播平台和移动平台）（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拍摄及制作播出老年教育、未成年人专题栏目

1、以老年教育、未成年人为主题，全年拍摄20期专题栏目，每期栏目不少于10分钟，栏目板块需包括老年大学专题片、文化活动进社区等内容。要求专题栏目后期编辑剪辑成片须达到广播电视节目播放质量。

基本要求

①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对源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如剪辑、抠像、颜色校正、双声道处理)。

②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半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音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③后期特效保证画面美观、色彩真实，符合摄影构图规则。场景切换自然流畅，色彩无突变，画面无晃动、抖动、模糊聚焦和镜头频繁拉伸等。

视频标准：

①格式：mp4，采用H.264编码；

②字幕：中文字幕；

③分辨率：1080p；高清（1920*1080）；

④压缩码率）800kb，<1024k；

⑤录制视宽宽高比16:9；

⑥视频帧率为25帧/秒。

⑦使用国家及行业内通用的视频编码，保证各播出平台安全播放；

音频标准：

①音频压缩采用：AAC 格式

②采样率：48KHz

③音频码流率：128Kbps

④声道：双声道，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2、供应商需提供专题栏目拍摄方案，方案需包含内容规划、板块规划、拍摄计划及播出计划等内容；

3、所有专题节目必须通过采购人审核后方可播出，具体播出时间由采供双方协商为准；

4、供应商需提供校歌 MV 拍摄方案，方案需包含拍摄计划、拍摄场地、拍摄脚本等内容，拍摄需具有独创性、艺术性和较强感染力，字幕准确无误，包装形式运用恰当，画面清晰平稳，剪辑流畅，注重背景和构图。

基本要求：

①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对源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如剪辑、抠像、颜色校正、双声道处理)。

②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半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音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③后期特效保证画面美观、色彩真实，符合摄影构图规则。场景切换自然流畅，色彩无突变，画面无晃动、抖动、模糊聚焦和镜头频繁拉伸等。

视频标准：

①格式：mp4，采用 H. 264 编码；

②字幕：中文字幕；

③分辨率：1080p；高清（1920*1080）；

④压缩码率）800kb，<1024k；

⑤录制视宽宽高比 16:9；

⑥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⑦使用国家及行业内通用的视频编码，保证各播出平台安全播放；

音频标准：

①音频压缩采用：AAC 格式

②采样率：48KHz

③音频码流率：128Kbps

④声道：双声道，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5、所有影像资料和成品著作权归采购人所有；

6、供应商需提供文化活动进社区的活动整体方案，方案需包含活动主题、活动内容、活动场地、开展计划等内容。方案需通过采购人审核方可实施，相关活动视频制作不少于 10 条。

(三) 开展多形式、多渠道的宣传推广

- 1、供应商在省级党媒开辟专栏全面宣传老年教育，全年不少于 2 次；
- 2、要求全年对老年教育进行全面宣传不少于 10 次。

★三、商务要求

- 1、服务时限：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合同约定事项；
-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合同款项；乙方提供项目具体实施方案清单后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合同款项，完成 50% 的项目任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合同款项；乙方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合同约定事项，且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剩余的合同总额 20% 的合同款项。

四、其他要求

- ★1、供应商需为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20 人的服务团队。（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2、供应商需为本项目提供相应的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服务方案，至少包含项目服务人员管理方案、项目服务人员的工作职责划分等内容。
- 3、项目的实施细化方案和预算方案需经甲方同意后再行实施。
- 4、本项目若涉及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均按照最新相关标准执行。
- 5、本项目验收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相关规定执行。

注：（1）★号项为实质性要求有一条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
（2）本章其余项为重要参数条款，不满足做扣分处理。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的规定履行职责和义务，不得违法评审、违反评审工作纪律。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制定。采用先磋商、后报价、再评分的评审方法。

二、磋商程序

本项目磋商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一）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文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当场宣布通过和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其未通过的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抽签确定磋商顺序。

（二）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注：要求供

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不必按照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格式提交，只需供应商就变动的内容提交相应的响应文件）；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轮次。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五）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提供的服务优劣的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三、评审标准

（一）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方法。评审采用百分制，磋商小组各成员分别独立对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进行逐项评价打分，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密封、签署、盖章及其他有关事项进行符合性检查过程中，评判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作扣分处理：

（1）密封时未加盖、少加盖公章或者密封章，但是密封完好、完整标明了供应商名称且得到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现场认可的；

(2) 正副本数量齐全、密封完好，只是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统装的；

(3) 存在个别地方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4) 除磋商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5) 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响应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6) 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三)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四) 成交候选供应商产生办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提供的服务优劣的顺序推荐）

(五) 综合评分表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价格	15	符合招标采购文件价格扣除条件的，则以评标价计算；满足招标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 分。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具体按照前附表执行。
2	服务要求	12	完全满足所有的服务要求无负偏离的得 12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3	实施方案	36	<p>1、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各项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专区建设方案：①专区架构 ②板块设置及上线计划（方案具有针对性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6分，内容每有1处瑕疵或缺少扣3分）</p> <p>(2) 专题栏目拍摄方案：①内容规划 ②板块规划 ③拍摄计划及播出计划等内容（方案具有针对性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9分，内容每有1处瑕疵或缺少扣3分）</p> <p>(3) MV拍摄方案：①拍摄计划 ②拍摄场地 ③拍摄脚本等内容（方案具有针对性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9分，内容每有1处瑕疵或缺少扣3分）</p> <p>(4) 文化活动进社区活动方案：①活动主题 ②活动内容 ③活动场地 ④开展计划等内容（方案具有针对性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12分，内容每有1处瑕疵或缺少扣3分）</p> <p>注：瑕疵是指方案中存在：①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②凭空编造；③逻辑漏洞；④科学原理错误；⑤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4	服务方案	6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相应的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至少应包含①项目服务人员管理方案 ②项目服务人员的工作职责划分（方案具有针对性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6分，内容每有1处瑕疵或缺少扣3分）</p> <p>注：瑕疵是指方案中存在：①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②凭空编造；③逻辑漏洞；④科学原理错误；⑤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5	应急方案	6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①拍摄突发事件的处理、②拍摄器械故障应急措施、③影片素材缺失解决方案。（方案具有针对性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6分，内容每有1处瑕疵或缺少扣2分）</p> <p>注：瑕疵是指方案中存在：①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②凭空编造；③逻辑漏洞；④科学原理错误；⑤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6	履约能力	25	<p>1、供应商提供2020年1月1日（含1日）至今每有一个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仅限于电视专区或视频拍摄）得3分，最多得15分。</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活动举办截图或照片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业绩时间认定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p> <p>2、供应商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团队中具有广播电视编导、导演等相关专业学习背景或专业资质的，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p> <p>注：（需提供学历证明复印件、专业资质复印件等证明材料）</p>	

（六）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参加报名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5）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四、磋商工作纪律和注意事项

（一）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二)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磋商的资格。

(三)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四) 磋商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 3 名，并写出书面报告。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约放弃成交或者被依法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从其他成交候选人中依照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第六章 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格式 1：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及服务性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资格性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技术及服务性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2：竞商函

竞 商 函

致：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_____全权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有关采购活动，并提交下述文件。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及服务性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相应电子文档（U 盘）1 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须知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我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

5、如果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不予退还。

6、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8、我方同意磋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开启之日后 90 天。

9、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XXXXXXXX（供应商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XXXX”项目（项目编号：XXXX）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盖章）。

日 期：XXXX。

注：法定代表人不亲自参加磋商，而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适用。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本人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你单位组织的“ _____ ” (项目编号： _____)的采购活动，并参与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时适用本证明书。

格式 4: 承诺函

承 诺 函

四川顺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的法人主体资格；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总公司、分公司以不同的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磋商。

三、不存在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采购。

四、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采购活动。

五、不存在两家以上的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

六、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若我公司在此次采购中成交，我公司将向采购人提供原件备查。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5：商务要求响应表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1			
2			
3			
...			
N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内容，不用在此表中逐一列出；

2. 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内容必须在此表中列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格式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7：报价表

报价函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磋商文件（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或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XX 万元（大写：XXXX）。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本磋商文件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 号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5.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用于磋商报价，相应电子文档（U 盘）1 份。

6.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 本次磋商，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 90 天。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 真：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最终报价表

第 2 轮

项目名称	四川省老年网络教育栏目建设			
项目编号	N5100012023000421			
序号	项目内容	报价（万元）	服务期限	备注
1				
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			

注：

-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 2、“最终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供应商印章。
- 3、“最终报价表”由供应商自行准备并在磋商结束后进行递交。

响应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8：技术要求响应表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说明
1				
2				
3				
...				
N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内容，不用在此表中逐一列出；

2. 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内容必须在此表中列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非中小企业可不提供该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该声明函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评审、商定过程中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四川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盖章）：

供应商（乙方，盖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代理公司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HYC[]_____号）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XXXX；

2、XXXX；

3、XXXX。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总价 (万元)	资金来源(万元)			服务年限	备注
			预算内	预算外	其他		

1、XX 万元;

2、XX 万元;

3、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交纳人民币 XX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

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XX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 1、项目招标文件
-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 3、项目响应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其他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